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八日特別會議的跟進事項

###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交代政府當局對福利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通過的議案的回應。

### 議案內容

2. 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八日的特別會議上，通過由何俊仁議員、梁耀忠議員及梁家傑議員所提出的下述議案一

“本事務委員會建議政府立即成立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委員會研究落實全民退休保障的方案，本委員會亦成立小組委員會跟進全民退保的議題。”

### 政府當局的回應

3. 政府當局已藉立法會 CB(2)534/10-11(01)號文件向委員介紹香港的退休保障制度。如該文件所述，本港一直推行三根支柱模式的退休保障制度：毋須供款的社會保障制度（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經社會各界深入和廣泛討論後於十年前推行的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以及個人自願儲蓄。現行模式既已確立，亦能發揮其作用。即使如此，政府當局一直顧及社會經濟變化，密切監察此模式的運作情況，並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改

變。較近期的例子是高齡津貼由二零零九年一月起增至每月1,000元；而就強積金制度而言，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會繼續檢討和改善該制度的運作，包括檢討釐定強積金供款的最高和最低入息水平，以及提取強積金累算權益的限制。

4. 在這方面，中央政策組現正因應最新情況，深化其對本港現行三根支柱模式的退休保障制度的可持續性的研究。這些最新情況包括上文第三段所述的例子；由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放寬高齡津貼的離港寬限；以及建議中的醫療保障計劃。研究結果將會在政府內部進一步討論。

5. 由於中央政策組的研究仍在進行中，期間會徵詢相關政策局的意見，政府當局認為現時並無需要就此課題正式成立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委員會。值得注意的是，在深化有關研究時，中央政策組會參考社會大眾對長者退休保障的最新意見，並在適當時候透過既有渠道收集學者、專業人士、智庫組織及相關團體的意見。在探究未來路向時，政府當局會考慮研究結果和其他相關因素，例如如何確保社會保障制度可持續發展、捍衛傳統家庭價值觀、維持整體經濟競爭力，以及保持簡單稅制等。

勞工及福利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二零一一年一月